

2022 年度叶县绿港现代农业园建设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

项目名称：2022 年度叶县绿港现代农业园建设项目

委托部门：叶县财政局

主管部门：叶县农业农村局

评价机构：安策绩效大数据有限公司

2022 年 12 月

2022 年度叶县绿港现代农业园建设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》《河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《河南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及考核办法》有关要求，健全绩效评价常态化机制，根据叶县财政局工作部署，安策绩效大数据有限公司受托开展 2022 年度叶县绿港现代农业园建设项目绩效评价。评价组通过资料收集、数据复核等工作，于 2022 年 12 月初步完成评价工作。现将主要评价结果报告如下：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本项目位于任店镇燕庄村叶县聚英学校北侧，东至平桐路，西至樊庄村，北至耕地，南至 007 乡道。占地约 164 亩，计划建设种植日光温室 26 座，种植生产面积 53820 m²，其中 138 米*18 米大棚 13 座，92 米*18 米大棚 13 座；控制中心 1 座，建筑面积 1404 m²及园区配套工程建设。本项目涉及任店镇寺西村等 36 个行政村，覆盖脱贫户 783 人，惠及群众 16683 人。根据《叶县 2022 年调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统计表》，本项目建设周期为 2022 年 3 月 1 日-2022 年 11 月 30 日。但根据《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》及开工审核表，本项目实际于 2022 年 9 月 3 日开工建设，预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竣工，工期为 120 日历天。

截至评价期结束，项目完成情况符合工程预期施工进度。

本项目预算安排资金 3,554.09 万元，全部为统筹整合资金。签订合同金额共计 2,609.28 万元，包括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2,570.48 万元、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38.80 万元。截至评价期结束，本项目共计支出资金 1,304.64 万元，完成合同支付进度的 50%。其中，建设工程施工、监理分别支出 1,285.24 万元、19.40 万元，均完成合同金额的 50%。

二、总体评价结论

依据设定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以及评分标准，通过数据采集、访谈、问卷调研等形式对 2022 年度叶县绿港现代农业园建设项目进行客观评价，最终评价得分为 87.25 分，绩效评价级别为“良”。总体来看，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、立项程序规范；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、监督管理有效，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，项目支出符合项目预算批复用途及合同规定用途；项目管理制度健全、政府采购较为规范；叶县建立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库，入库项目内容完整，描述准确，范围合理，并及时在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示。项目产出总体尚可，项目完成率符合工程预计施工进度，阶段性验收总体合格、工程质量达标。但本项目仍存在绩效目标设置不够明确；项目开工不及时，项目库入库信息显示预期开工时间为 2022 年 3 月 1 日，开工审核表显示实际开工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3 日；财政投资审减率较大，本项目报审投标最高价为 3,228.38 万

元，审定投标最高限价 2,581.03 万元，审减率为 20.05%；项目帮扶机制不完善，利益联结机制仅明确纯收益和覆盖户数，对于带动群众预期收入未明确，综合收益无法保证等问题。

三、存在问题

一是项目帮扶机制不完善，带农对象预期收入未明确。

项目库中利益联结机制为“项目实施后，产权归项目乡镇所有，按照财政投资金额 5%，作为村集体经济年收益，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。同时引导鼓励贫困群众通过调整种植结构增大土地种植效益，惠及群众 16683 人”，只明确了纯收益和覆盖户数，但对于带动群众预期收入描述较为简单、粗糙，综合收益无法保证。

二是项目预算编制不合理，财政投资审减率较大。

根据《叶县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关于叶县 2022 年绿港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项目投标最高限价评审报告》（叶财评字〔2022〕186 号），本项目报审投标最高价为 3,228.38 万元，审定投标最高限价 2,581.03 万元，审减 647.54 万元，审减率为 20.05%。审减率较高，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度不高。

三是项目延期开工，实施工期偏离预期进度。

根据《叶县 2022 年调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统计表》显示，本项目建设周期为 2022 年 3 月 1 日-2022 年 11 月 30 日。但根据《项目开工报告》显示，本项目实际于 2022 年 9 月 3 日开工建设，预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竣工，工期

为 120 日历天。开工时间较晚，对于后期工程交付、验收和产业园投入使用等造成了不同程度的滞后影响。

四、有关建议

一是完善项目联农带农和后续帮扶跟进机制，巩固拓展帮扶成效。通过政策引导，根据受扶持村民自身条件与发展需求，与村民建立多形式的利益联结方式，如股份联结、订单联结、服务联结、劳务联结等形式，促进利益联结机制多样化，全面巩固脱贫攻坚成果，避免出现复贫、返贫现象。同时，建议各乡镇政府和村委完善扶持项目后期帮扶跟进措施，并增加浮动收益，保障实施效果。明确项目建设结束后，如何在一定期限内继续帮助受扶持村民持续收益等方式方法。可通过对扶持人口进行定期跟踪、反馈的方式，了解帮扶村有关设施投入使用、运营情况，以及村民实际生活情况，避免出现脱贫人口再次返贫等问题。

二是强化对建设成本管理的重视程度，合理测算投资成本。工程前期的造价工作主要是投资估算，工程项目前期造价的准确性影响到整个工程项目的建设过程，对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起到了决定性作用。建议叶县农业农村局今后开展类似项目时，强化工程量清单全面审核，严查漏项、错项、多项，防止错套、高套定额现象，对每一项工程中的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、定额套项等认真审核，对工程材料单价、分项工程市场价等多方询价，力求每一项工程量清单经得起推敲。此外，建议叶县农业农村局科学合理地制定出建筑工程

的目标成本，针对各单项项目成本加以分析和研究，定期分析和明确目标成本和实际成本的差距，并做好细致审查工作，对于实际成本明显偏离目标成本的单项工程，应对其实际产生的各项成本费用进行再核算，同时及时纠正成本形成过程中的偏差，保证项目成本控制有效。

三是优化项目施工方案，加快推进工程建设实施。建议叶县农业农村局在之后预算年度认真做好工程设计与规划工作，科学组织、合理安排项目施工进度计划，优化施工方案，确保人员、资金、现场、材料等控制因素得到充足保障，提高施工效率。在现阶段施工进度慢的情况下，建议施工单位严格按照制定的工程进度计划和施工内容要求，倒排工期，增加劳动员工及技术人员，配备足够且搭配合理的机械设备，组织机械化配套作业线，确保工程保质保量及时完成。确保后期工程验收、移交和投入使用等工作按时开展。